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有關披露義務的規定，在深圳及香港同步刊登。

董事會謹此公告，預期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相比二零二二年同期將錄得下降。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有關披露義務的規定，在深圳及香港同步刊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告，預期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相比二零二二年同期將錄得下降。

該估計下降的詳情及原因載列如下。

1. 估計下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 (經審計) 調整後 ^(註)	調整前 ^(註)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虧損)	約(3,257)百萬元	108百萬元	156百萬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扣除非 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虧 損)	約(3,315)百萬元	(37)百萬元	11百萬元
每股基本收益／(虧損)	約(0.347)元	0.011元	0.017元

註：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執行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6號》「關於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不適用初始確認豁免的會計處理」規定，按照會計政策變更規定，追溯調整上年同期財務數據。

2. 估計下降的原因

2023年，鋼鐵行業持續弱市行情狀態，下游需求持續不振、鋼鐵價格呈低位振蕩趨勢，原料端雖聯動下行，但降幅遠低於銷售端。面對鋼鐵市場下行壓力，本公司以營銷為龍頭，加強資源向盈利能力產品傾斜，同時擇機採購降低採購成本，製造端系統降本，但受供銷兩端市場持續收窄影響，本公司出現經營虧損。

上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為僅基於本公司按未經審計管理賬目(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作出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或審閱的財務資料。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注意，本公司將會適時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當中將披露本集團於同期的詳細業績資料。該等資料與上文所載估計財務資料之間可能存在差異。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軍

張紅軍

王保軍

田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長利

汪建華

王旺林

朱克實

* 僅供識別